

第二十六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交易会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展区设计布展装饰服务项目合同

采购人（全称）：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振威国际展览有限公司（乙方）

本项目于2024年10月11日通过单一来源谈判采购确定由乙方提供服务。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合同格式范本，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第二十六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交易会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展区设计布展装饰服务项目

项目地点：深圳国际会展中心（宝安）9号馆

项目规模及特征：展区面积 1023 平方米

二、项目范围

服务范围：1.招标文件中所列项目需求

2.第26届高交会展览展示期间（2024年11月14日至16日），乙方提供9号馆9-A401展位（1023 m²）的光地，以满足甲方展览展示的使用需求。

服务方式：线下

三、合同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2024年11月16日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达到甲方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柒拾伍万元整

（小写）：¥750,000.00

六、合同付款

1、甲方应在签订合同并收到乙方全额正规发票后十个自然日内一次性全额打入乙方指定账户¥750,000.00元（大写：柒拾伍万元整）。

2、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若乙方未能按时支付上述款项，每延迟付款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三作为滞纳金；延迟付款超过30个工作日的，甲方除支付上述滞纳金外，另应支付本协议总金额30%的违约金。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格式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招标文件
- 5、本合同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和设备材料清单
- 9、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等方面协议或文件
- 10、其他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范本》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须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服务，并在服务期内承担项目质量责任。

十、采购人须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1、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合同款项全额到账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互谅互让协商解决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和管辖。因本合同引起的任何纠纷，如双方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提交至展会举办地法院进行裁决。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附件：

- 1、《中标/成交通知书》；
- 2、《投标文件》；
- 3、《招标文件》。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吴创之

委托代理人：刘畅

电 话：13798578777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武岳霖

电 话：15625042340

2024 年 10 月 日

